

一貫道原典系列

# 祖師四十八訓

⑭

(下) 摘選

王覺一夫子 原著

忠恕學院 整編



(接上期)

## 第十四條訓文(下)

由此觀之，「道」豈易傳之事哉！毫厘之差，千里之謬；以訛傳訛，愈傳愈訛；自誤誤人，其害有不可勝言者。如昔日楊朱<sup>⑩</sup>、墨翟<sup>⑪</sup>，其文章志向，豈不與孔、孟齊肩並駕；只是理、氣源頭，見之未悉；夫、人開竅，知之未徹；即道行天下，摩頂放踵<sup>⑫</sup>，難逃異端之名。雖孝子賢孫百世，不能更改。嗚乎可畏也哉！

庚辰條規<sup>⑬</sup>，必傳授歸一者，恐學道稍有

領會者，欲傳入「空色、有無、顯微、費隱，

兩在不測之際；範圍天地，曲成萬物之機<sup>⑭</sup>。」

不能窮源究委，焉能信手拈來，左右逢源。

稍有訛傳，即誤善男信女；生死機關，性

命大事；人已兩誤，九玄<sup>⑮</sup>七祖<sup>⑯</sup>，皆受其

累。吾非好勞慈逸，蓋恐他人不似我之盡心；

是以傳道領袖，必吾親自拔取，庶幾免於訛謬

也。

## 註釋

⑩楊朱：戰國·衛人，字子居，或云嘗學於老子，或云後於墨子，其遺書不傳，惟散見於《列子》、《孟子》諸書而已，其說主「為我」，拔一毛而利天下，不為也；與墨子兼愛之說相反。

⑪墨翟：戰國·魯人，周遊各國，仕宋為大夫，嘗止魯，陽文君之攻鄭，紂公輪班以存宋，其學倡兼愛，尚節用，頗矯當時之弊，徒屬滿天下，遂成為墨家一流，與儒家並稱，門弟子記其所述，有《墨子一書》傳世。

墨學大旨有三：兼愛、日勤、日儉。兼愛為墨學之精神，而兼愛精神之實行，在勤與儉。

⑫摩頂放踵：摩損頭頂，下至於踵（腳後），極言其犧牲也。《孟子·盡心》上孟子曰：「楊子（楊朱）取為我，拔一毛而利天下不為也。墨子（墨翟）兼愛，摩頂放踵，利天下為之。」

⑬庚辰條規：祖師恐後人心不明，性不見，矢口亂言，以訛傳訛，自誤誤人之弊，故於光

緒六年（西元一八八〇年）歲次庚辰立條規，詳細說明傳授末後一著。

條規云：庚辰年寫草字寄拜大地眾賢良，將大道徹中邊窮源究委說細詳，咱傳的末後著真空妙有古靈光，徹有無貫顯微盡人合天大妙方。

⑭範圍天地，曲成萬物之機：易學統貫天地造化，不超越自然法則之範圍，天地之道是委曲成全萬物之機能，使萬物生生不息，圓通一切。

⑮九玄：子、孫、曾、玄、來、昆、仍、雲、耳，是為九玄。

⑯七祖：父、祖、曾、高、太、玄、顯，此上七代之祖宗也。

## 語譯

聖哲云：「天堂地獄兩邊連，任君腳踏那邊船，成仙成畜隨人願，若錯毫厘謬萬千。」大道之奧妙與殊勝，能參透徹悟，並非容易之事，也許僅是毫厘之差，卻有千里之謬，如果不識本身自性佛，而向外勞心費神去求佛，就如磨磚成鏡，百無一成而徒勞無功，所以不悟性理心法，而落入語言文字障，以訛傳訛，則

愈傳愈背離本源，結果自誤誤人，其為害不計其數。如在戰國時代之哲學家，楊朱提倡利己主義，主張「為我」。墨翟則提倡兼愛，主張「勤儉」，在當時楊、墨學說充盈天下社會各階層。使天下之言論，不是歸楊，即是歸墨；其文章志向可謂與孔子、孟子並駕齊驅，只是在「理」、「氣」之根本源頭上，未能見解明理，與在天人開竅上，也未能知曉透徹，而就道行於天下，並積極的推動，但亦難逃被認為有異端之罪名。雖然後代仍有孝子賢孫續傳百世，亦不能更改挽救其遺名。嗚呼！這種為知見所迷，以訛傳訛，實在非常可怕。

祖師為了讓世人悟徹天人一貫之道，於光緒六年（西元一八八〇年）歲次庚辰年立下條規，詳細說明傳授歸一的道理，惟恐學道稍有領會之人，即落入對待之中，如空與色、有與無、顯與微、費與隱等之兩在不測之際，即無在而無所不在之迷惑中，以及天地之範圍內，促成萬物生生不息之時機；若不能深究事理始末之原委，於生物之機，以贊天地之化育。不能洞察性源之理，於窮人心、道心之來源，究理性、氣性之本始。若不明本性而被心物意惑

所蔽，貪著眼前，認幻景為實境，種種著相，而不能慎心物、驅身物，如此怎能從心所用，通達無我，見自性如來，進而濟世渡人，宏揚於世呢？

稍有誤傳時，可能就延誤了善男信女們之生死性命相關之大事，也即無法超生了死，歸根復命，這種人已兩誤之下，還會連累到九玄七祖都受到其害的。吾並非「好勞慈逸」，實在是性命大事，事關重大，而恐他人不像吾之盡心盡力，所以一些傳道之負責人員，吾必親自選拔，以有自願付出，為道捐軀之優秀人才為用，也就不會有訛謬之傳發生。

讚曰：（一）道合三教秘笈宗 萬聖當歸絲路同  
若無上根天資種 何能洞徹道香崇  
（二）先師孔聖徒三千 六藝身通七十二賢  
釋佛道傳四九載 拈花示眾迦葉連  
（三）楊朱墨翟著文章 孔孟齊肩並駕長  
理氣源頭尚待暢 道行天下異端昌  
（四）窮源究委祖師崇 庚辰條規詳佈公  
稍有訛傳誤信眾 人已性命盡心同